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12月10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刘志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志军先生因个人发展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刘志军先生任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辞职后刘志军先生仍在公司担任党委副书记及党委委员职务。刘志军先生持有公司A股股份37,000股。

公司董事会原有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刘志军先生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刘志军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相关人士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刘志军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在公司规范运作、健康持续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刘志军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工作及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1日